

玉溪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简报

(2026年 第2期)

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3月25日

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26年2月份 “双公示”等信用数据报送情况的通报

一、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总体情况

2月份各县(市、区)、各部门归集并推送市级平台“双公示”数据10230条,入库10230条,迟报6条,合规率100%,迟报率0.05%。其中:行政许可数据9827条,入库9827条,迟报6条,合规率100%,迟报率0.06%;行政处罚数据403条,入库403条,迟报0条,合规率100%,迟报率0%。

二、市级部门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(一) 行政许可数据

2月份市级部门行政许可数据合规率均达到100%,迟报率均为0%。

（二）行政处罚数据

2月份市级部门行政处罚数据合规率均达到100%，迟报率均为0%。

三、县（市、区）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（一）行政许可数据

2月份行政许可数据合规率100%，迟报率为0.07%，其中，峨山县迟报率0.11%、元江县迟报率0.70%，其他县（市、区）迟报率均为0%。

（二）行政处罚数据

2月份行政处罚数据合规率100%，迟报率均为0%。

四、“双公示”数据抽查瞒报情况

（一）国家抽查

2月份未开展该项工作。

（二）省级抽查

2月份省信用中心抽查了峨山县农业农村局、峨山县文化和旅游局、易门县民政局、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、元江县交通运输局、元江县自然资源局、峨山县医疗保障局、新平县农业农村局、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等单位共40条“双公示”数据，确认无瞒报数据。

五、城市信用监测预警数据报送情况

2月份全市归集有效城市信用监测数据327803条（不含澄江市）。其中市直部门上报数据195058条，主要上报部门有市

委编办、市委宣传部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医保局、市住房公积金中心、市供电局、市湖泊管理局、市中石油昆仑燃气公司等；县（市、区）上报数据 132745 条（不含澄江市）。

六、工作提醒

（一）请持续报送自然人水费、电费、燃气费、公积金、社保及医保缴费数据及其他各类自然人相关数据，为“玉溪分”及其场景运用提供数据支撑。

（二）请对照《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“双公示”工作的通知》，熟悉新版数据归集校验规则，在 3 月 30 日前完成各项数据报送和补录工作。

附件：1.2026 年 2 月份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表

2.2026 年 2 月份城市信用监测数据报送部门及入库情况统计表

编制单位：市公共信用中心

联系电话：0877—2071261